

兴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兴住建函【2018】80 号

兴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转发广东省 发展改革委等单位关于评标方法的使用导 则的通知

各招标代理、建设单位，各相关单位：

为进一步规范我市招标投标活动，合理使用法律法规允许的评标方法，现将《印发〈广东省发展改革委等单位关于评标方法的使用导则的通知〉》（粤发改规[2018]5 号）转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兴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18 年 7 月 19 日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经济和信息化委
广东省住房城乡建设厅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
广东省水利厅
广东省商务厅

文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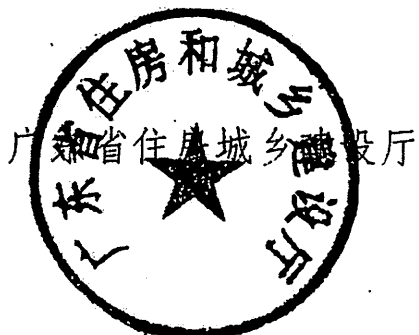
粤发改规〔2018〕5号

印发《广东省发展改革委等单位关于
评标方法的使用导则》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发展改革、经济和信息化、住房城乡建设、交通运输、水利、商务管理工作主管部门：

为进一步规范我省招标投标活动，合理使用法律法规允许的评标方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和《评标委员会和评标方法暂行规定》

等有关规定，我们制定了《广东省发展改革委等单位关于评标方法的使用导则》。现印发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附件

广东省发展改革委等单位关于 评标方法的使用导则

根据《评标委员会和评标方法暂行规定》第二十九条，评标方法包括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法、综合评估法或者法律、行政法规允许的其它评标方法。为了进一步规范我省招标投标活动，鼓励招标人实施技术、质量、服务、品牌和价格等多种因素的评标评审，改变以价格为单一因素的招标管理模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和《评标委员会和评标方法暂行规定》等有关规定，结合本省实际，制定本导则。

一、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法使用导则

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法，是指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价格调整方法对所有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进行评审，以评标价格最低者为推荐中标人的一种评标方法。

（一）适用范围。

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法推荐用于具有通用技术、性能标准或者招标人对其技术、性能没有特殊要求的招标项目，具体指按照全国统一产品标准生产的设备和货物材料招标，以及工程规模较小的施工招标（具体可参见《工程监理企业资质管理规定（2007）》（建设部令第158号）中“专业工程类别和等级表”中等级为三

级的工程)。

(二) 程序要求。

1.招标文件约定。明确采用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法的，招标人应在招标文件内设置投标人进入最低价评审必须满足的实质性要求，并规定只有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人才能进入最低投标价评审。招标人应在评标方法中明确评标价格调整方法及其格式要求(含标价比较表)，通过投标人的品牌、服务、质量、信用等方面对投标报价进行折算，以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作为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依据，相应的条款和折算条件由招标人根据自身项目实际需要进行确定。

2.评标价格调整。评标委员会应当根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价格调整方法，以所有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以及投标文件中响应的条款作必要的价格调整。在完成详细评审后，评标委员会应当拟定一份“标价比较表”，载明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对投标价格调整、说明以及经评审的最终投标价，并按照经评审的价格由低到高排名，推荐中标候选人。

3.中标候选人公示。对中标候选人按照《招标公告和公示信息发布管理办法》(国家发展改革委 2017 年第 10 号令)规定公示。

4.合同签订。中标人确定后，以该中标人的实际报价签订中标合同，不得对实际报价价款(含总价、单价)等实质性条款进行合同谈判。

(三) 示例。

某设备采购项目采用资格后审方式进行招标，并采用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法进行评标，共有 5 名投标人进行投标。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评标办法对付款条件、交货期、保修期、投标品牌、投标人信用等级等进行评审。招标文件中相关评审条款如下，

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法（示例）

条款号		量化因素		量化标准
2.2	详细 评审 标准	1	付款条件	分期付款：年利率为 4%，分期 n 年 按因素 1 的经评审的投标价=投标价× $(4\%/((1+4\%)^n-1))\times n$;
		2	交货期 (工期)	按因素 2 的经评审的投标价=投标价-工 期提前值×6； 其中，承包人每提前 10 日交付给发包人 带来的效益为 6 万元。
		3	售后服务 (保修期)	投标人承诺产品质量保修期(或售后服务 期)延长 n 个月， 按因素 3 的经评审的投标价=投标价- $n\times 3$ 。 其中，保修期每延长 1 个月，发包人少支 出维护费 3 万元。
		4	品牌	招标人根据需求对投标品牌进行分级，分 为 S 级、A 级、B 级、C 级， 投标品牌属于 S 级， 按因素 4 的经评审的投标价=投标价 ×0.95； 投标品牌属于 A 级， 按因素 4 的经评审的投标价=投标价

			×0.98; 投标品牌属于 B 级, 按因素 4 的经评审的投标价 = 投标价; 投标品牌属于 C 级, 按因素 4 的经评审的投标价 = 投标价 ×1.02。 如投标品牌未列入上述分级标准,则由评标委员会商议确定品牌级别。
		5 信用情况	根据投标人信用评价等级,对其投标报价做如下调整: 信用等级为 AA 级, 按因素 5 的经评审的投标价 = 投标价 ×0.95; 信用等级为 A 级, 按因素 5 的经评审的投标价 = 投标价 ×0.98; 信用等级为 B 级, 按因素 5 的经评审的投标价 = 投标价; 信用等级为 C 级, 按因素 5 的经评审的投标价 = 投标价 ×1.02; 信用等级为 D 级, 否决投标人投标。
		...	

经评审的投标价按下列公式计算:

$$\text{经评审的投标价} = \text{投标价} + \sum_{i=1}^n (\text{按因素 } i \text{ 的经评审的投标价} - \text{投标价})$$

注: 量化因素为 i , n 为总量化因素。

5 名投标人投标情况如下：

投标情况一览表

投标人	投标报价	付款条件	交货期	保修期	品牌	信用情况
甲	1000	2 年	提前 20 天	延长 6 个月	A	C
乙	1100	3 年	按时	按时	S	A
丙	960	不分期	提前 10 天	延长 3 个月	C	B
丁	1050	2 年	提前 10 天	延长 12 个月	S	AA
戊	950	3 年	提前 20 天	延长 3 个月	B	D

投标人甲的投标报价为 1000 万元，承诺分 2 年收款，交货期比招标文件要求工期提前 20 天，保修期比招标文件要求延长 6 个月，投标品牌为 A 级，投标人信用等级为 C 级，则投标人价格折算为（保留两位小数）：

1. 投标人接受招标人 2 年分期付款，

按因素 1 的经评审的投标价 = $1000 \times (4\% / ((1 + 4\%)^2 - 1)) \times 2 = 980.39$ 万元；

2. 投标人交货期提前 20 天，

按因素 2 的经评审的投标价 = $1000 - 6 \times 2 = 988$ 万元；

3. 投标人保修期延长 6 个月，

按因素 3 的经评审的投标价 = $1000 - 6 \times 3 = 982$ 万元；

4. 投标品牌为 A 级，

按因素 4 的经评审的投标价 = $1000 \times 0.98 = 980$ 万元；

5. 投标人信用等级为 C 级，

按因素 5 的经评审的投标价 = $1000 \times 1.02 = 1020$ 万元。

根据评标方法规定，投标人甲的评标价格为：

经评审的投标价 = $1000 + (980.39 - 1000) + (988 - 1000) +$
 $(982 - 1000) + (980 - 1000) + (1020 - 1000)$
 $= 950.39$ 万元

标价比较表

(单位: 万元)

投标人	投标报价	付款条件	交货期	保修期	品牌	信用	经评审的 投标价	排名
甲	1000	980.39	988	982.00	980.00	1020	950.39	2
乙	1100	1057.15	1100	1100	1045	1078	980.15	4
丙	960	960	954	951	979.20	960	964.20	3
丁	1050	1029.41	1044	1014	997.50	997.5	882.41	1
戊	950	912.99	938	941	950	否决	-	-

根据评标价排序, 评标委员会依次推荐投标人丁、甲、丙为中标候选人, 经评审的投标价分别为 882.41、950.39、964.2 万元。

如投标人丁为最后确定的中标人, 签订合同价格应为 1050 万元。

二、综合评估法使用导则

综合评估法, 是指在投标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前提下, 根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评价因素和方法对投标进行综合评估后, 按投标人综合评估的结果由优到劣的顺序确定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一) 适用范围。

综合评估法推荐用于具有技术复杂或者性能要求难以统一的招标项目, 具体指无全国统一产品标准生产的非标或个性化定制的设备和货物材料招标, 以及技术特别复杂的大型工程施工招标(具体可参见《工程监理企业资质管理规定(2007)》(建设部令第 158 号)中“专业工程类别和等级表”中等级为一、二级的工程)。勘察、设计、咨询、监理、劳务等服务招标推荐采用综合评估法进行评标。

（二）程序要求。

1.招标文件约定。采用综合评估法的，招标人应合理设置商务、经济、技术评审标准和得分比例，鼓励招标人不将商务部分作为综合评估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对各评审因素进行量化评分，量化指标应建立在同一基础或者标准上，保证评分的客观公正性。鼓励在招标文件中细化评分标准，设置各评审因素的评分范围，通过去除最高、最低分等方式减少评标委员会的主观影响。

2.综合评标评审。在评标评审完成后，评标委员会应当拟定一份“综合评估比较表”，同时载明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所作的任何修正、对价格偏差的调整、对技术偏差的调整、对各评审因素的评估以及对每一投标的最终评审结果，并按照综合评估结果得分由高到低，推荐中标候选人。

3.中标候选人公示。对中标候选人按照《招标公告和公示信息发布管理办法》（国家发展改革委 2017 年第 10 号令）规定公示。

4.合同签订。中标人确定后，以该中标人的实际报价签订中标合同，不得对实际报价价款（含总价、单价）等实质性条款进行合同谈判。

（三）示例。

某工程施工项目采用资格预审方式招标，并采用综合评估法进行评标，其中投标报价权重为 60 分、技术评审权重为 40 分。共有 5 个投标人进行投标，所有 5 个投标人均通过了初步评审，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评标办法对投标报价进行评审，然后对施工组织设计、项目管理机构、设备配置进行详细评审打分。

①投标报价的评审。按照招标文件的评标方法进行。

以投标价平均值作为基准价为例：

除开标现场被宣布否决投标的投标报价之外，以所有投标人的投标价平均值直接作为评标基准价。

评标委员会将首先按下述原则计算各投标文件的投标价得分：当投标人的投标价等于评标基准价 D 时得 60 分，每高于 D 一个百分点扣 2 分，每低于 D 一个百分点扣 1 分，中间值按比例内插（得分精确到小数点后 2 位，四舍五入）。

具体计算公式略。

②技术管理能力的评审。技术管理能力的评审内容主要包括施工组织设计评审、项目管理机构和设备配置的评审。

A. 施工组织设计：20 分。评审标准略。

B. 项目管理机构：10 分。评审标准略。

C. 设备配置：10 分。评审标准略。

投标报价得分计算表

投标人	投标报价（万元）	投标报价平均值（万元）	投标报价得分
投标人 A	1000	1000	$= 60 - 0 = 60$
投标人 B	950		$= 60 - 5 \times 1 = 55$
投标人 C	980		$= 60 - 2 \times 1 = 58$
投标人 D	1050		$= 60 - 5 \times 2 = 50$
投标人 E	1020		$= 60 - 2 \times 2 = 56$

技术评审得分计算表

序号	评标因素	满分	投标人 A	投标人 B	投标人 C	投标人 D	投标人 E
1	施工组织设计	20	16	19	18	14	19
2	项目管理机构	10	7	7	9	7	9
3	设备配置	10	8	7	8	6	8
合计		40	31	33	35	27	36

综合评分及排序表

投标人	报价得分	技术评审得分	总分	排序
投标人 A	60	31	91	3
投标人 B	55	33	88	4
投标人 C	58	35	93	1
投标人 D	50	27	77	5
投标人 E	56	36	92	2

根据综合评分排序，评标委员会依次推荐投标人 C、E、A 为中标候选人，投标报价分别为 980、1020、1000 万元。

如投标人 C 为最后确定的中标人，签订合同价格应为 980 万元。

三、附则

（一）本导则对没有使用财政资金的项目的招标投标活动没有强制约束力。

（二）本导则自 2018 年 7 月 1 日起实施，有效期为 5 年。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国家发展改革委法规司。

广东省发展改革委办公室

2018 年 5 月 23 日印发

